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河北冉沃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河北冉沃科技有限公司参加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1年学校口罩采购项目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医用外科口罩，属于批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艾尔乐健康产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）；

2. 医用外科口罩，属于批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艾尔乐健康产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北冉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03月22日

